佛光大學內部控制文件制訂/修訂說明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文件編號與名稱** | **1120-029校外賃居學生關懷及輔導** | **單位** | **學生事務處** |
| **版次** | **文件制訂/修訂內容** | **制/修訂日期** | **修訂人** | **秘書室確認欄** |
| 1 | 新訂 | 106.11 | 王漢雲 |  |
| 2 |  |  |  |  |
| 3 |  |  |  |  |
| 4 |  |  |  |  |

表單修訂日期：105.09.14

保存期限：至依附的文件作廢為止

|  |
| --- |
| **佛光大學內部控制文件** |
| 文件名稱 | 制訂單位 | 文件編號 | 版本/制訂日期 | 頁數 |
| **校外賃居學生關懷及輔導** | 學生事務處 | 1120-029 | 01/107.04.18 | 第1頁/共2頁 |

**1.流程圖：**



|  |
| --- |
| **佛光大學內部控制文件** |
| 文件名稱 | 制訂單位 | 文件編號 | 版本/制訂日期 | 頁數 |
| **校外賃居學生關懷及輔導** | 學生事務處 | 1120-029 | 01/107.04.18 | 第2頁/共2頁 |

**2.作業程序：**

2.1.建構校外賃居服務平台。

2.1.1.建立各項賃居服務資訊。

2.1.2.提供合格安全房屋資訊。

2.1.3.租屋定型化契約規定事項及相關法律資訊提供。

2.2.建立校外賃居生居住處所名冊。

2.3.辦理賃居生訪視服務。

2.4.辦理導師、賃居生暨房東座談會。

2.5.辦理追蹤訪視。

**3.控制重點：**

3.1.強化賃居服務品質，維護學生校外賃居安全，針對校外賃居生加強生活輔導，以瞭解學生生活起居，為其解決問題。

3.2.配合當地警政、消防、營建等單位，防範學生賃居意外事端發生，達成家長放心、學生安心之目標。

**4.使用表單：**

4.1.個人校外賃居基本資料表。

4.2.訪視記錄表。

4.3.學生校外宿舍安全診斷表。

**5.依據及相關文件：**

5.1.教育部推動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生賃居服務實施計畫。

5.2.佛光大學校外賃居生關懷（訪視）及輔導實施計畫。